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4年8月21日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练子富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监事会全体成员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确认，保证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7）。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由7.833元/股调整为7.708元/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四、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1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81,000股限制性股票；因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含已离职人员）对应第二个归属期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09,000股不得归属，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990,000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特此公告。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